



中醫藥發展基金

Chinese Medicine Development Fund

簡介

2025年12月17日

本內容只供參考，有關資料以官方最新公布為準。如內容有所修訂，恕不另行通知。

The above information is for reference only while subject to change without further notice.

Kindly refer to the latest official announcement for updated information.

背景

- 中醫藥發展基金（Chinese Medicine Development Fund）於2019年6月正式啟動，是首個特別為支援中醫藥發展而成立的專項基金，旨在提升中醫藥界的整體水平，促進香港中醫藥全方位、高質量和高水平發展。
- 基金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醫務衛生局中醫藥處監督，並委託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擔任基金的執行機構。

中醫藥發展基金資助計劃



國家中醫藥管理局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醫務衛生局合辦的
香港中醫藥人才培訓項目

企業支援計劃 (A 計劃)



中醫藥從業員培訓資助計劃 (A1-1, A1-2, A1-3計劃)

了解更多



改善中醫診所設施資助計劃 (A1-4計劃)

了解更多



中成藥生產質量管理系統優化資助計劃 (A2計劃)

了解更多



中成藥註冊支援計劃 (A3計劃)

了解更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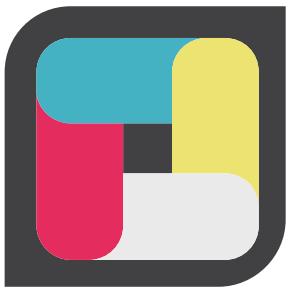
改善倉庫管理、物流和服務資助計劃 (A4計劃)

了解更多



粵港澳大灣區中成藥產業發展支援計劃 (A5計劃)

了解更多



中醫藥發展基金

Chinese Medicine Development Fund

企業支援計劃 —
改善中醫診所設施資助計劃
(A1-4計劃)

目的

- 改善中醫診所設施資助計劃（A1-4計劃）為申請機構提供財政支援以改善中醫診所的設施。
- 申請資助的設備或改善項目必須符合以下最少一項原則：
 - ✓ 優化病歷系統
 - ✓ 提升臨床安全或衛生
 - ✓ 強化防控傳染病能力
 - ✓ 改善服務質素（系統化、現代化）
 - ✓ 提升中藥材配發質量

申請資格

本計劃的資助對象為提供中醫診療服務的處所（即「中醫執業處所」）。

中醫執業處所指：

- 提供中醫診療服務的地方，須為一個固定營業地址，並載於商業登記證／分行登記證上或由非牟利機構（包括本地大學或教育機構）所確認提供。
- 該處所內設有適合於中醫師診症的專用房間或間隔。
- 最少有一位中醫師在該處所內執業，並提供有關執業證明文件。
- 同時從事中藥材零售或中藥材批發及／或同時提供其他醫護／醫療專業服務^{註1}的中醫執業處所，亦可以申請本計劃的資助。

^{註1} 其他醫護／醫療專業服務只包括由受香港法定規管並註冊認可的醫護專業人員（可參閱https://www.dh.gov.hk/tc_chi/main/main_rhp/main_rhp.html），或透過「認可醫療專業註冊計劃」獲得認可的醫療專業團體下註冊的人員（可參閱https://www.ars.gov.hk/tc/accr_pro_bodies.html）所提供的醫療專業服務。

申請資格

合資格申請機構指：

- 領有根據《商業登記條例》（香港法例第310章）所發出的有效商業登記證並經營中醫執業處所的**業務／法團**（不限經營模式）；或
- 於香港註冊、成立或設立並營運中醫執業處所的**非牟利機構^{註2}**（包括**本地大學**或**教育機構^{註3}**）
- 申請機構可一次／分批為屬下不同的中醫執業處所遞交申請。
- 同一業務／法團或非牟利機構（包括大學或教育機構）於本計劃下**最多可為共10個中醫執業處所**獲得資助。

^{註2} 不論以何種方式註冊、成立或設立，該等機構須為根據《稅務條例》（香港法例第112章）第88條獲豁免繳稅而屬公共性質的慈善機構或信託團體；或其會章或組織章程細則需明確規定其董事、股東、僱員或任何人士不會分攤任何紅利、利潤或資產。申請機構須提供相關組織章程細則，以證明該等機構屬非牟利性質。

^{註3} 指根據《專上學院條例》（香港法例第320章）、《教育條例》（香港法例第279章）或其他法例註冊、成立或設立的教育機構。

參考例子

業務／法團

- 陳大文中醫診所為法人團體，連同總店共擁有12間中醫執業處所，均有固定營業地址。
- 陳大文中醫診所須提供每間中醫執業處所的商業登記證（商業登記證編號頭8位數字相同），及每間中醫執業處所的業務證明。
- 每間中醫執業處所均最少有一位執業中醫師在該處所內執業；處所內設有適合於中醫師診症的專用房間或間隔。
- 陳大文中醫診所可一次／分批為其擁有的中醫執業處所遞交申請。
- 同一業務／法團，最多可為共**10**間中醫執業處所獲得資助，每間中醫執業處所的資助上限最高為港元**\$25,000**。

參考例子

非牟利機構

- 全民仁慈慈善機構為非牟利機構，營運12間中醫執業處所，均有固定營運地址。
- 該慈善機構提供《稅務條例》第88條獲豁免繳稅的證明，及每間中醫執業處所的業務證明。
- 每間中醫執業處所均最少有一位執業中醫師在該處所內執業；處所內設有適合於中醫師診症的專用房間或間隔。
- 全民仁慈慈善機構可一次／分批為其屬下的中醫執業處所遞交申請。
- 同一非牟利機構，最多可為共10間中醫執業處所獲得資助，每間中醫執業處所的資助上限最高為港元\$50,000。

項目範圍

- 申請機構必須申請添置屬於「**合資格診所設施項目名單**」內的設備或改善項目。簽訂資助協議後並於訂明協定期限內購買的設備或改善項目方可獲得資助。
- 如申請項目包括**電腦硬件和相關軟件**（項目編號：**A1-01**）並同意安裝由政府提供的「**醫承通**」將獲優先考慮資助。
- 參考例子：
 - 桌上或手提電腦
 - 硬件配置：
 - Core i7 處理器或以上
 - 隨機接達記憶體 (RAM) 16GB 或以上
 - 硬碟空間500GB 或以上
 - 操作系統Windows 10 (64 位元) 專業版/ 企業版
 - 配合安裝「**醫承通**」的電腦添置滑鼠、鍵盤、顯示屏等。

可獲資助金額為實際費用的50%資助

「合資格診所設施項目名單」^{註1}

A1-01 電腦硬件和相關軟件 觀看詳情	A1-02 煎藥設備 觀看詳情	A1-03 製劑設備 觀看詳情	A1-04 電針機 觀看詳情
A1-05 頻譜治療儀 (神燈) 觀看詳情	A1-06 中藥貯存及相關設備 觀看詳情	A1-07 藥粉包裝機 觀看詳情	A1-08 診療床及醫用設備 觀看詳情
A1-09 治療用具清潔及消毒設備 觀看詳情	A1-10 診所清潔、消毒、通風或改善空氣質素相關設備 觀看詳情	A1-11 診所感染防控相關設備 觀看詳情	A1-12 艾灸相關的項目 觀看詳情
A1-13 拔罐相關的項目 觀看詳情	A1-14 中藥配劑相關設備 觀看詳情	A1-15 骨傷/跌打治療相關設備 觀看詳情	A1-16 臨床診斷相關設備 觀看詳情

^{註1} 一般而言，消耗品申請不會獲得資助。清單內的設備或項目可因應情況作出更新，並於基金網頁上公布。

資助比例及上限

資助比例最高達
80%

資助比例	<p>➤ 一般項目:最高可獲實際費用的50%資助</p> <p>**若所購置的<u>項目為「中藥貯存及相關設備」</u>並符合<u>「能提升中醫診所配發中藥材的質量」</u>之資助原則，有關項目最高可獲實際費用的80%資助。</p>
資助上限	<p>➤ 每間合資格的中醫執業處所：</p> <p>最高\$25,000 (屬業務／法團經營)</p> <p>最高\$50,000 (屬非牟利機構 (包括本地大學或教育機構) 營運)</p>

審批準則

- (a) 申請機構及中醫師資格與證明
- (b) (如適用) 同時從事中藥材零售或中藥材批發，其他醫護／醫療服務資格與證明
- (c) 個人獨資診所優先處理
- (d) 設備／項目是否安裝於合資格中醫執業處所
- (e) 項目是否屬「合資格診所設施項目名單」
- (f) 是否符合資助原則
- (g) 承諾完成後繼續營運並使用設備至少一年

申請方法

- 本計劃**全年接受申請**，執行機構將分批審閱，申請機構須留意每批申請的截止日期，有關資料會於基金網頁公布。

電郵方式提交申請	郵寄方式提交申請
<p>enquiry@cmdevfund.hk</p> <p>電郵標題請註明 「申請改善中醫診所設施資助計劃／A1-4計劃」</p>	<p>地址：香港九龍達之路78號生產力大樓 (中醫藥發展基金執行機構)</p>





中醫藥發展基金
Chinese Medicine Development Fund

企業支援計劃 —
中醫藥從業員培訓資助計劃
(A1-1, A1-2, A1-3計劃)

目的

- 中醫藥從業員培訓資助計劃為**中醫師**及**中藥從業員**提供財政支援，修讀本計劃下已登記的合資格培訓課程，包括：

資歷架構認可培訓課程
(A1-1課程)

包含評估的培訓課程
(A1-2課程)

一般進修課程
(A1-3課程)

申請資格

- 香港居民 及 以下其一
 - i. 中醫師
 - 持有效執業證明書及根據《中醫藥條例》（香港法例第549章）下的註冊/表列中醫
 - ii. 中藥從業員
 - 從事中藥相關工作及具備相關背景/經驗的
 - 中藥材零售商、中藥材批發商、中成藥批發商、中成藥製造商的從業員 或
 - 於中醫診所、中藥相關團體/機構從事之人員

本計劃全年接受申請。申請者可透過網上系統開立／重新啟動個人資助帳戶、登記課程及／或申請資助款項發放。



網上登記系統

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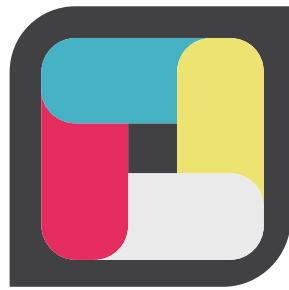
「中醫藥發展基金」執行機構
電話 : 2788 5633
傳真 : 3187 4581
電郵 : enquiry_esp@cmdevfund.hk
網頁 : www.CMDevFund.hk

計劃詳情



中醫藥從業員培訓資助計劃
網上登記系統





中醫藥發展基金

Chinese Medicine Development Fund

國家中醫藥管理局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醫務衛生局
合辦的香港中醫藥人才培訓項目

「2025年香港中醫藥人才培訓項目分享會」 (第三場及第四場)

及

「2026年香港中醫藥人才培訓項目」 簡介會

分享會已獲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接納為認可的註冊中醫進修項目 (CME-IP0064-0014)，參與的香港註冊中醫師如滿足出席條件，可獲中醫進修分數3分 (11/1/2026) / 4分 (1/2/2026)

活動詳情

第三場 學員分享會

+ 「2026年香港中醫藥人才培訓項目」 簡介會

日期：

2026年1月11日 (星期日)

分享會內容：

第四期短期培訓項目：

主題一：危險穴位及特色針法應用
主題二：中醫經典理論的臨床運用
主題三：中醫推拿手法應用

時間：

上午9時至正午12時 (分享會)

正午12時至下午1時 (簡介會)

對象：

中醫師和中藥從業人員

活動形式：

線上直播 (Zoom)

第四場 學員分享會

為配合香港中醫醫院以及中醫藥界整體的未來發展需要，國家中醫藥管理局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醫務衛生局自2023年11月起合作推出一系列「香港中醫藥人才培訓項目」。其中，「2025年香港中醫藥人才培訓項目」已於2025年6月在北京順利舉行，項目包括兩個短期培訓項目及一個中期培訓項目。

部分學員已於2025年9月及10月的首兩場分享會與業界交流學習機會，而第三場及第四場分享會則將於2026年1月及2月舉行。分享會已獲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接納為認可的註冊中醫進修項目(CME-IP0064-0014)，註冊中醫師如滿足出席條件可獲中醫進修分數3分 (11/1/2026) / 4分 (1/2/2026)。

此外，基於以往舉辦培訓項目的成功經驗，「2026年香港中醫藥人才培訓項目」將於2026年5月在北京開展，並計劃於2025年年底至2026年年初招生，其簡介會將於第三場分享會結束後舉行。分享會及簡介會詳情如下：

免費

立即報名
分享會及／或簡介會
了解更多



報名查詢

2788 5632 (陳小姐)

talent@cmdevfund.hk

www.CMDevFund.hk

項目詳情





中醫藥發展基金
Chinese Medicine Development Fund

基金之友

- 註冊成為基金之友，專享以下福利及活動：優先參與多元化的中醫藥發展基金活動，例如基金簡介會、一對一網上諮詢會
- 免費使用「業界支援」內的資訊，例如數據庫、電子書館藏、館藏資源等
- 定期收取關於基金之友的電子期刊
- 註冊費用全免



謝謝！

本內容只供參考，有關資料以官方最新公布為準。如內容有所修訂，恕不另行通知。
The above information is for reference only while subject to change without further notice.
Kindly refer to the latest official announcement for updated information.